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 2021—028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重组新闻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工控”）发布新闻提及广州工控对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智集团”）实施重组的事宜，公司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新闻报道情况

广州工控新闻报道中提及，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工作部署，进一步优化广州先进制造业产业布局，由广州工控对广智集团实施重组，发挥两家企业在装备智造、新材料、楼宇智能装备等方面的联动优势，有效提升产业投资和资本运作能力，实现产业链创新链联动发展，提升高端装备制造业技术实力，打造国内领先的先进制造业投资控股集团。

二、情况说明

广智集团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发来《关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实施重组事宜的通知》，内容如下：

1、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州市国资委”）拟将广智集团成建制无偿划转到广州工控（以下简称“本次无偿划转”）。

2、本次无偿划转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仍为广智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广州市国资委。广州工控将通过本次无偿划转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3、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可能构成间接收购上市公司，并触发上市公司要约收购，但可能符合要约收购豁免的相关条件。

4、本次无偿划转所涉产权变动和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手续将在收到广州市国资

委具体划转方案的通知后办理。

后续公司将根据具体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履行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尚未收到广州市国资委具体划转方案的通知，具体实施方案尚未确定。在收到具体划转方案通知或签署相关协议后，公司将督促收购人按《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及时披露收购报告书摘要等文件。

2、该事项进展尚停留在公司控股股东层面，暂不涉及上市公司，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后续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